

苏州市教育局

苏教师〔2021〕7号

关于组织“姑苏教育人才” 资助项目申报的通知

各市、区教育局（教体文旅委），各直属学校（单位）：

根据《姑苏教育人才计划实施细则》（苏委办发〔2017〕77号）文件精神，市教育局将开展“姑苏教育人才”资助项目申报工作。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目的意义

通过项目资助，鼓励和支持“姑苏教育人才”紧紧围绕“立德树人”的根本任务，积极开展教育教学改革、参与重大课题研究，为科学提升教育教学质量、加速推进苏州教育现代化，更好地发挥示范引领作用。

二、申请对象与名额

凡苏州市入选2017年度、2019年度“姑苏教育人才计划”的教育名家、教育领军人才、青年拔尖人才均可自主申报资助项目。其中：申报对象属于教育名家、教育领军人才类的，可以不受名

额限制；属于青年拔尖人才类的，原则上各市区不超过5人。

在5年培养周期内，以上申报对象可以多次申报，但获得资助的项目原则上不得超过2个。项目主持人有未完成的项目，不得再申报新的项目。

三、资助重点

资助申请对象主持的重大项目，包括：学校课程开发及基地建设、前瞻性教改实验与探索、优秀教育研究成果推广与应用、教育信息化平台自主研发、教育家型教师团队建设等。重点资助师资（人才）队伍建设、教育教学质量提升、管理体制机制改革等教育发展战略和决策咨询类研究。

四、项目资助标准及资金拨付

1. 凡经评审通过的项目，按照“姑苏教育名家”“姑苏教育领军人才”“姑苏教育青年拔尖人才”分别不超过50万元、40万元、30万元的额度进行资助。

2. 所资助的项目实施期限一般为2—3年。首次拨付50%，项目完成经考核验收通过后再拨付50%。市辖区、市直属单位的项目评审、考核验收等工作由市教育局统一组织。张家港市、常熟市、太仓市、昆山市的相关工作由当地教育主管部门自行组织。

3. 资助的项目经费按规定拨付至人才所在单位，规范管理、专款专用。

4. 项目资助所需资金按现行财政体制分级承担，其中：市辖区的资金由市、区财政按1:1分担。市直属单位的资金由市财政

承担。其他的，由各市依据有关文件及规定执行。

五、有关要求

1. 开展项目资助是激励、培养人才的重要举措，各地教育主管部门、直属单位要高度重视、广泛发动，及时组织申报对象进行项目申报。要坚持公开、公正、竞争、择优的原则，对申报的项目严格把关、认真遴选、择优推荐和资助。

2. 推荐的申请对象必须德才兼备，是项目的第一负责人。资助项目不得与已获得各级各类资助的项目重复，不得同一项目多头申报。

3. 申请的项目资助按照相关规定，用于项目实际支出，单位和个人有欺诈、截留或者弄虚作假等情况的，一经查实，取消单位申报各类教育人才的资格，取消受资助人已获得的各类荣誉称号，追缴资助资金并按规定追究相关人员责任。

六、申报材料要求

申请材料须实事求是，内容准确完整，经费预算合理。申报材料主要有：

1. 《姑苏教育人才项目资助申请书》（一式三份，需提供 Word 格式电子文档）；

2. 《姑苏教育人才项目资助申请汇总表》（需提供 Excel 格式电子文档）；

3. 与申请项目相关的基础论证材料。申请书和附件材料按人分装入袋，并贴上封面（材料袋封面格式见附件 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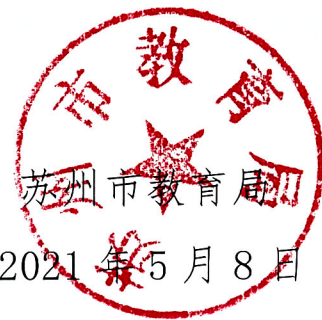
七、其他

请市辖区、直属单位于2021年5月25日前完成申报工作，并将纸质材料和电子稿报送苏州市教师工作处，逾期不予受理。

各市教育主管部门要按照本通知精神，组织本市“姑苏教育人才”开展资助项目申报，并做好后期评审、考核验收、资金申请、分批拨付等相关工作。全市评审工作于2021年6月18日前结束。请各市教育主管部门结束后上报《各市姑苏教育人才项目资助汇总表》（附件4）。

联系人：徐展，邮箱：113014768@qq.com，电话：65224787。

- 附件：1. 姑苏教育人才项目资助申请书
2. 姑苏教育人才项目资助申请汇总表
3. 姑苏教育人才项目资助封面
4. 各市姑苏教育人才项目资助汇总表



（此件公开发布）

附件 1

姑苏教育人才项目资助 申 请 书

项 目 名 称:

项 目 类 别:

申 请 人 姓 名:

工 作 单 位:

隶 属 地 区 (部 门):

苏州市教育局

一、申请简表

研究项目	项目名称							
	所属学科		申请金额	万元				
	项目类型	A. 基础研究 B.应用研究 C.政策性研究						
	起止年月	年 月 至 年 月						
申请人简况	姓名		出生年月		人才层次			
	性别		身份证号码					
	民族		学 历		学 位			
	最终学历获得单位与时间							
	现从事专业			专业技术职务				
	所 在 单 位				归属设区市（部门）			
	通 讯 地 址				邮 政 编 码			
办 公 室 电 话				手 机 号 码				
项目组	总 人 数	高级职称	中级职称	初级职称	博士生	硕士生	本科生	参加单位数

二、立项依据

（包括研究内容、意义、国内外研究现状分析，并附主要参考文献及出处）

（不够请另附纸）

三、研究方案

1. 研究目标、研究内容和拟解决的关键问题

2. 拟采取的研究方法、技术路线、实验方案及可行性分析

3. 本项目的创新之处

4. 研究计划、预期研究成果

四、研究基础

1. 与本项目有关的研究工作积累和已取得的研究工作成绩

2. 已具备的实验条件，尚缺少的实验条件和拟解决的途径

3. 申请者和项目组主要成员的学历和研究工作经历，近期已发表与本项目有关的主要论著目录*和获得学术奖励情况及在本项目中承担的任务。

* 论文：作者·题目·刊名·年份·卷（期）·页码；专著：作者·书名·出版者·年份

五、经费预算

支出科目	金额 (万元)	计算根据及理由
合 计		

注：预算支出科目按下列顺序填写：1. 设备购置费 2. 材料费 3. 试验外协费 4. 资料印刷费 5. 租赁费 6. 差旅费 7. 出版/文献/信息传播/知识产权事务费、鉴定验收费 8. 管理费 9. 专家咨询费。10. 其他费用。

六、申请者所在单位意见

申请者所在单位的审查意见与保证：

已按填报说明对申请人进行了资格审查，对申请书内容审核同意，并保证在项目获得资助后做到以下几点：

- (1) 保证对研究计划实施所需的人力、物力和工作时间等条件给予支持。
- (2) 严格遵守有关资助项目管理、财务等各项规定。
- (3) 督促项目负责人和本单位项目管理部门按规定及时报送有关报表和材料。

需要说明的其它问题：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七、当地教育主管部门审核意见

（盖 章）

年 月 日

八、专家评审意见

对申请人业务素质、研究能力和研究课题意义、学术思想、确定方案设计、研究工作基础的综合评审意见和资助经费必要性及资助经费数额的意见

评审组长（签名）

年 月 日

九、市教育局审批意见

（盖 章）

年 月 日

附件 2

姑苏教育人才项目资助申请汇总表

市（部门）：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及职务	项目名称	项目类型	性别	学历	学位	职称	人才层次	项目主要内容	申请资助金额	申报单位

附件 3

姑苏教育人才项目资助申请

材料袋封面

申请人姓名_____

学段学科 _____

所 在 单 位_____

单位所在区(部门)_____

苏州市教育局

附件 4

____市姑苏教育人才项目资助汇总表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及职务	项目名称	项目类型	性别	学历	学位	职称	人才层次	项目主要内容	资助金额

